


## 关于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 询证函的回函

致：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截至目前，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，本人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不存在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本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<关于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  
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署页)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   
杨 涛

2024年11月11日